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

地 址：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0樓
聯 絡 人：吳宜芳
電 話：(02)25553000#2207
電子郵件：A3631@tpech.gov.tw

10841

臺北市萬華區開封街2段40號2樓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9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醫工字第 111305596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開招標公告_1份

主旨：本院辦理「110至112年度仁愛院區醫療大樓9、10樓東側健檢中心整修工程」業已上網公告招標，並將於111年9月27日上午11時截止收件，同日下午2時於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S308開標室辦理開標，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

院長 王慶大 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公開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1/09/12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11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
	聯絡人	黃貴羚
	聯絡電話	(02) 27208889 #1146
	傳真號碼	(02) 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hkk@mail.tai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0630C0123
	標案名稱	110至112年度仁愛院區醫療大樓9、10樓東側健檢中心整修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79 - 其他裝修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8,663,847元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79.14.1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66,904,142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66,904,142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公告日	111/09/12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是，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101FA32006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截止投標	111/09/27 11:00
開標時間	111/09/27 14: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開標室S308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新台幣250萬元整（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112/01/25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99臺北市郵局第128號信箱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應於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起算工期，並於開工之日起210日內竣工。 (詳契約主文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 採本府範本者為「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E101011綜合營造業乙等(含以上)或E801060室內裝修業(須為從事室內裝修施工之業務)。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tr><td>資格項目</td><td>附加說明</td></tr><tr><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td>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td></tr></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					
	附加說明	[收受投標文件時間]：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日期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 http://web.pcc.gov.tw/ 投標。 ※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公告固定費用]：新臺幣66,904,142元整。 [其他]： ※洽辦機關(及地址、承辦人、電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0樓；承辦人：葉佳香；電話：(02)2555-3000分機2209)。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1年9月15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1年9月22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本案採固定費用給付，服務建議書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者，為不合格標。 ※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112年1月25日。 ※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投標封套）外，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本府防疫相關措施，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 ※投標廠商於領標時限內需勘查現場時，請於勘查前洽本院指定窗口約定到院時間，本院指定窗口：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工務課林培修，聯絡電話：02-2709-3600分機1250。 ※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無變更招標文件，依政府採購法規定，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及領標憑據投標，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自行修正已下載「投標封套」之「截止收件時間」與「開標時間」。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